

延津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、获嘉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
调查评估项目成交公告
(招标编号：HNHM-2023-1216)

一、中标人信息：

标段(包)[001]延津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、获嘉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项目：

中标人：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一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：66 万元

二、其他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编号：HNHM-2023-1216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延津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、获嘉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17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21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单位
HNHM-2023-1216	延津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、获嘉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及其外扩 1km 区域范围内地下水环境信息采集、地形测量、地质测量、水文地质钻探、地下水监测井建设、其他地质工作、按要求编制完成场地地下水实施方案与成果报告等；	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一院有限公司	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嵩山北路 40 号	660000.00	元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1	延津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中心、获嘉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项目	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，确保成果资料完整、真实准确、清晰有据并通过专家评审；	合同签订后 1 年内完成全部工作；	/	/
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王秉杰、李梅、余志远（采购人代表）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9000 元整。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上发布。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河南省地质局生态环境地质服务中心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南阳路 99 号

联系人：刘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71-63685283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河南华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西三环 289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8#楼 C 座 14 层

联系人：王先生、许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1-68621970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王先生、许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71-68621970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`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河南省地质局生态环境地质服务中心

地 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南阳路 99 号

联 系 人：刘女士

电 话：0371-63685283

电子邮件：`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华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郑州市西三环 289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8#楼 C 座 14 层

联 系 人：王先生、许先生

电 话：0371-68621970

电子邮件：`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